

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购买、出售资产情况的说明

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星期六”）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新余创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、新余迅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、新余时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持有的北京时尚锋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80%股权以及北京时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70%股权，并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现就公司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购买、出售资产的情况说明如下：

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：上市公司在12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、出售的，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。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，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，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，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。

经公司自查，在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，公司未发生重大购买、出售资产的交易行为。

特此说明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此页无正文, 为《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购买、 出售资产情况的说明》之盖章页)

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7月1日